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湖南汇银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投
包头市天宸中邦工业气体有限公司临时停产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停产原因

近日，包头市昆都仑区应急管理局在例行检查中发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汇银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下属子公司包头市天宸中邦工业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天宸公司”）存在部分安全隐患，并出具《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昆）应急现决【2021】安全基础 004 号），决定如下：“责令你单位暂时停产停业。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有序停止相关设施、设备运行，并将停产情况及时告知气体使用企业。”

二、包头天宸公司财务情况

单位：元

科目	2021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占公司合并数 据比例	2020 年度 (经审计)	占公司合并 数据比例
营业收入	60,658,751.95	2.36%	78,747,831.38	2.58%
净利润	5,656,014.05	7.03%	-33,279,761.20	-56.06%

注：包头天宸 2020 年度营业总收入 7874.78 万元，净利润-3327.98 万元，归母净利润-1996.79 万元。其中 2020 年度与吉宇钢铁公司仲裁裁决赔偿 2639.86 万元，基于本次裁决结果，对剩余应收吉宇钢铁公司

的应收账款补提坏账损失 2365.04 万元。2021 年 1-9 月包头天宸营业总收入 6065.88 万元，净利润 565.60 万元，归母净利润 339.36 万元。

三、采取的措施

根据上述决定，包头天宸公司将认真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立即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工作，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有序停止相关设施、设备运行，对监管部门发现指出的重大安全隐患立即进行整改，及时消除生产安全隐患。安全隐患整改完成并报包头市昆都仑区应急管理部门验收同意后，尽快恢复气体生产。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鉴于目前尚无法确定恢复生产的具体时间，此次停产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暂无法预测。公司预判本次临时停产只是短期影响，不会对当期利润造成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长期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临时停产的后续进展，依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具体的复产时间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4 日